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办公厅

环办大气函〔2017〕645号

## 关于征求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

水泥工业(征求意见稿)》意见的函

为落实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及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,加快推进实施分行业、分地区、分重点行业、分重点地区、分重点行业的排污许可制,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事业单位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,我部

组织制定了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(征求意见稿)

》,目前,已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,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一、征求意见范围:全国范围内从事水泥生产、销售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处置、回收、综合利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运输、使用、贮存、

特 约 编 委：(020) 66555282

联 系 人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管理中心 李永贵

意见稿)》编制说明

3 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表

